

方正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安徽鑫固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因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影响延期披露 2019 年年度报告的 专项意见

方正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主办券商”）系安徽鑫固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证券简称：鑫固环保，证券代码：834691，以下简称“公司”）的主办券商。

公司原定于 2020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上披露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现公司预计无法在 2020 年 4 月 30 日之前披露 2019 年年度报告，预计 2019 年年度报告披露时间延期至 2020 年 5 月 29 日。

主办券商对公司规范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履行了督导职责，现就公司延期披露 2019 年年度报告事项出具专项意见如下：

一、公司延期披露 2019 年年度报告的具体原因

主办券商通过复核公司《2019 年年度报告预计无法按期披露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0-013）及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安徽鑫固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延期披露 2019 年度经审计财务报告事项的专项说明》等方式核查，公司延期披露 2019 年年度报告的原因是：受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影响，公司复工时间有所延迟，部分财务人员因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防控原因无法到岗配合提供审计所需资料。公司所聘



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人员所在地为本次疫情较为严重的河南省，人员流动受当地管控限制，审计人员无法按时进场。另外，部分客户、供应商复工时间也受到各地新型冠状病毒肺炎防疫政策影响不同程度推迟，导致公司的审计询证函回函进度受到影响，综上导致审计报告无法按期出具。

二、公司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公司已聘请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 2019 年财务报告的审计机构，本次聘请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及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不涉及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三、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编制及审计工作情况

截至本意见出具日，公司的 2019 年年度报告已编制完成部分内容，审计工作正在加紧进行中。公司复工前已为远程审计提供了相关电子资料，目前会计师事务所已进场开展现场审计工作，公司将组织相关人员全力配合推进 2019 年年度报告的编制进度，以确保 2019 年年度报告按期披露。

会计师事务所预计于 2020 年 5 月 28 日前完成 2019 年财务报告审计工作，公司预计于 2020 年 5 月 28 日完成年报编制工作，2020 年 5 月 29 日披露 2019 年年报。

四、主办券商在督导挂牌公司编制和披露年报过程中已履行的工作程序及相关具体的督导情况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发布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关于做好挂牌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披露相关工作的通知》和《关于做好挂牌公司等 2019 年年度报告审计与披露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等相关规定，主办券商已通过邮件、微信、电话等通讯方式告知公司披露 2019 年年度报告所需准备的文件资料、所涉及的披露程序，强调所需关注的披露要求，提醒公司应在规定时间内披露年度报告，并督促公司与会计师事务所积极沟通以推进审计工作的有序进行。

主办券商积极与公司沟通联系，不定期向公司了解是否可以按期披露 2019 年年度报告并跟踪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对公司及年报披露的影响变动情况，及时解答公司在年度报告编制过程中遇到的问题，督促公司采取措施完成 2019 年年度报告的披露。

主办券商未来将持续关注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对公司的影响及 2019 年年度报告披露的进展情况，督促公司规范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方正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2020 年 4 月 24 日

